

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00002022060031652680
报告文号：中兴华报字[2022]第020071号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location）：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20/F, Tower B, Lize SOHO, 20 Lize Road, Fengtai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问询函的回复

中兴华报字（2022）第 020071 号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部：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年审会计师”、“我们”）作为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云创数据”或“公司”）2021 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已收悉贵所 2022 年 6 月 2 日出具的《关于对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年报问询函》（年报问询函[2022]第 011 号）（以下简称“问询函”），本着勤勉尽责、诚实守信的原则，对《问询函》中需要年审会计师回复的问题进行了认真讨论、核查和逐项落实，现将核查情况回复如下，请予以审核。

（除特别注明外，以下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问题 1、关于营业收入及毛利率

报告期内，你公司营业收入 4.77 亿元，同比增长 31.18%；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578.06 万元，同比下降 8.30%。分产品类别看，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19.74%，大数据存储业务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63.56%。分季度看，你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23 亿元，占全年营收的 4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3.52 万元，占全年的 52.03%。

你公司 2021 年综合毛利率 39.37%，连续两年下滑。分产品类别看，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为 39.91%，同比下降 7.58 个百分点，大数据存储业务毛利率为 38.25%，同比增加 4.24 个百分点。分地区看，华南地区毛利率为 18.59%。

请你公司：



(1) 结合客户类型、产品应用领域、定价方式、订单获取方式等，说明各细分业务营收大幅增长的原因；说明第四季度营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2) 量化分析各业务毛利率变动的原因；说明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是否存在持续下滑风险；说明华南地区毛利率低于按产品分类的最低毛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就上述事项发表意见。

【回复】

一、结合客户类型、产品应用领域、定价方式、订单获取方式等，说明各细分业务营收大幅增长的原因；说明第四季度营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1、结合客户类型、产品应用领域、定价方式、订单获取方式等，说明各细分业务营收大幅增长的原因；

(1) 在客户类型方面，公司 2021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主要系集成商对应的销售收入出现较大增长，公司集成商类客户主要为从事公共安全、智慧城市建设、环境监测等领域系统集成商，以大型国有企业、上市公司、电信运营商子公司以及当地大型系统集成商为主，其最终产品使用客户也以政府、高校等机构为主，公司集成商类客户资信良好、注册资本较高，项目实施能力较强，与公司合作情况良好。

(2) 在产品应用领域方面，公司 2021 年度产品应用领域对应销售额与 2020 年度相比，变动如下：

应用领域	2021 年度（元）	2020 年度（元）	变动（元）
公共安全	372,029,869.87	309,658,854.06	62,371,015.81
学科教育	70,538,124.95	33,593,074.22	36,945,050.73
环境监测等	34,049,370.40	20,076,213.60	13,973,156.80
合计	476,617,365.22	363,328,141.88	113,289,223.34

在应用领域上，公共安全及学科教育类营业收入出现明显增长，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承接公共安全及学科教育类系统集成商订单较多所致，公司产品主要应用于公共安全领域，2021 年度的收入增长主要得益于公司在此领域的持续深耕及公共安全领域需求增长较快。

(3) 在定价及订单获取方式方面，对于政府及高校等客户一般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确定项目，双方根据招投标结果确定最终价格。对于非公开招标的项目，



公司采用市场化定价方式，即经过商业谈判，以协商的方式来确认合同价款。2021年度定价方式较以前年度未出现明显变化。但公司逐步加强市场及渠道的建设，同时积极参与行业类各种公开招投标及展会活动，随着各类业务订单的不断增加。经统计，2021年度各业务大额（500万元以上）订单承接量较上年出现明显上升，具体如下：

大额订单数量对比（个）			
订单金额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变动
大数据智能处理	15.00	11.00	4.00
大数据存储	9.00	2.00	7.00
合计	24.00	13.00	11.00

随着订单承接量的上升，主营业务转化量也随之上升，2021年大额（500万元以上）订单收入确认情况较上年出现明显上升，具体如下：

大额订单收入贡献对比（万元）			
订单金额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变动
大数据智能处理	18,015.32	16,218.80	1,796.52
大数据存储	7,085.68	1,234.86	5,850.82
合计	25,101.01	17,453.66	7,647.34

（4）随着公司市场口碑的不断积累以及各应用领域的不断开拓，公司承接的大客户（收入贡献金额大于500万元）数量逐年上升，2021年度较2020年度大客户承接及收入贡献情况对比分析如下：

大客户数量及收入贡献变动情况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增减变动
客户数量（个）	27.00	21.00	6.00
收入金额（万元）	39,275.01	29,399.70	9,875.31

综上，公司2021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31.18%，其中：大数据智能处理类业务较上年增加19.74%，大数据存储类业务较上年增加63.56%，主要系2021年度先后获得中电科信息产业有限公司“光缆网骨干层传输系统扩容传输设备采购”项目、中标万宁市公安局“万宁智慧公安A包”项目等大额订单并于2021年度实施完成，促使2021年度营业收入较上年出现大幅增长。

2、说明第四季度营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1) 公司 2021 年度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90,030,090.21	77,758,355.04	85,641,645.43	223,187,274.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05,185.98	10,176,275.47	12,576,226.59	34,222,933.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9,080,336.82	8,226,422.09	11,477,130.48	34,235,206.30

公司第四季度营业收入 2.23 亿元，占全年营收的 46.8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23.52 万元，占全年的 52.03%，系万宁市公安局“万宁智慧公安 A 包”项目、南京航空航天大学“智慧校园公共平台”项目等大金额项目均为四季度完成验收，故 2021 年四季度营业收入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全年比重均较高。

(2) 公司 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2021 年度				
项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18.89%	16.31%	17.97%	46.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39%	15.47%	19.12%	52.0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4.41%	13.05%	18.21%	54.33%

(续)

2020 年度				
项目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2.31%	35.27%	23.49%	38.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42%	38.85%	25.94%	49.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16.76%	37.72%	26.73%	52.31%

由上表可知，公司 2021 年度四个季度营业收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占比与 2020 年度相似，均存在营业收入、净利润集中于第四季度的现象。

(3) 可比上市公司第四季度收入及净利润占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营业收入占比	净利润占比
青云科技	30.45%	16.72%
同有科技	36.35%	77.86%
海康威视	31.68%	34.73%
当虹科技	54.08%	78.43%
南威软件	62.00%	108.28%
平均数	42.91%	63.21%
云创数据	46.83%	52.03%

根据上表所示，行业内可比上市公司中也存在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集中于第四季度度的情形，公司四季度营业收入占比略高于行业平均值，净利润占比略低于行业平均值，公司四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占比较高系行业现象，故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集中于第四季度符合行业惯例。且公司的客户主要以政府部门、高校为主，收入确认时点（验收完成）是由对方主导和决策，公司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的情形。

二、量化分析各业务毛利率变动的的原因；说明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是否存在持续下滑风险；说明华南地区毛利率低于按产品分类的最低毛利率的原因及合理性。

1、2021 年各业务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

类别/项目	2021 年毛利率	2020 年毛利率	毛利率变动
大数据智能处理	39.91%	47.49%	-7.58%
大数据存储	38.25%	34.01%	4.24%
合计	39.37%	43.97%	-4.60%

如上表所示，公司 2021 年毛利率与 2020 年相比不存在大幅变动。公司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较上年下降 7.58 个百分点，系由于部分规模较大的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项目毛利率较低，造成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短期变动。

具体分析来看，2021 年度由于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公司“智慧城市数字平台及城市大脑建设项目之网络设备集成项目”、万宁市公安局“万宁智慧公安 A 包”和江苏豪纬数字技术有限公司“交通优化调度”等三个大数据智能处理项目毛利率较低，上述项目由于市场竞争激烈、原材料及人工价格上涨等原因导致毛利率较低。上述低毛利率项目导致 2021 年度大数据智能处理类业务整体毛利率较上年出现较大下降。

大数据存储业务毛利率较上年上升 4.24 个百分点，系 2020 年度网络通信与安全紫金山实验室、南京宁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采购项目金额较大且毛利率较低，

整体拉低了大数据存储业务的毛利率，剔除上述低毛利率项目影响，2021 年度及 2020 年度大数据存储业务毛利率未发生较大波动。

2、根据本小节第 1 问回复，如将上述三个低毛利率项目剔除，公司 2021 年度大数据智能处理类业务整体毛利率及对比模拟情况如下：

类别/项目	2021 年（模拟）	2020 年	毛利率变动
大数据智能处理	44.75%	47.49%	-2.74%

根据上述对 3 个较低毛利率项目进行剔除后的模拟数据可知，剔除低毛利率项目后，公司 2021 年度大数据智能处理类业务整体毛利率未出现异常变动，受整体经营环境影响，出现小幅下降属正常现象，综上判断，公司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不存在持续下滑风险。

另外，公司在承接项目时重点考虑市场渗透、项目盈利、客户开拓等因素，因此每一年度均会承接部分毛利率较低的项目，此部分项目会根据分布影响各类业务的综合毛利率。

3、公司 2021 年度华南地区前五名业务实现情况如下：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元）	营业成本（元）	毛利率
万宁市公安局	27,142,640.10	21,972,103.83	19.05%
白沙黎族自治县公安局	4,295,363.82	3,617,420.80	15.78%
海南省技师学院	3,786,422.99	3,230,178.16	14.69%
深圳市中科通远科技有限公司	724,778.76	508,869.60	29.79%
深圳技师学院	252,830.19	1,525.96	99.40%
合计	36,202,035.86	29,330,098.35	18.98%

由上表可知，华南地区毛利率低于按产品分类的最低毛利率主要系万宁市公安局等海南地区政府类项目，受当地政府公开招投标时价格限制、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原材料及人工价格较高，加之项目实施地较为偏远导致的成本上升，导致毛利率较低。综上，华南地区毛利率低于按产品分类的最低毛利率具有合理性。

三、核查方式及结论

（一）核查方式

1、访谈公司销售部门负责人、采购部门负责人了解销售采购流程、模式及相关管理制度；

2、获取并查阅了公司的销售明细表，统计销售合同、发票、收款银行回单，核查销售内容及金额是否基于真实需求、是否与销售项目内容相匹配；



3、核查公司 2021 年度综合毛利率、分业务类别的毛利率及变动情况，从成本构成等方面分析毛利率变动原因；

4、对 2021 年度主要客户进行函证，确认 2021 年度确认的交易金额、回款金额、往来款项余额是否准确，通过函证确认的销售收入（回函相符）比例为 73.29%，未回函部分占比为 14.25%，未回函部分全部通过替代测试予以确认，故通过函证及替代测试确认的销售收入占比为 85.47%，无调整情况；

5、询问公司销售人员及管理人员，了解公司 2021 年度的重点项目，并结合销售收入成本明细表，对比分析各类收入的毛利率水平与个别重点项目的毛利率水平对综合毛利率的影响程度；

6、查阅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年报披露数据，对收入、成本、净利润等指标进行对比分析；

7、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天眼查、客户公司官网等途径核查了客户的成立时间、主要人员、股权结构等基本情况，并结合前期对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的访谈，核实客户与公司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二）核查结论

1、公司 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具有合理性，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集中于第四季度符合行业惯例，不存在提前确认收入情形；

2、大数据智能处理业务毛利率不存在持续下滑风险，华南地区毛利率低于按产品分类的最低毛利率主要系个别项目影响，具有合理性。

问题 2、关于应收账款及主要客户

你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82 亿元，同比增长 31.68%；其中 1 年以上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1.64 亿元，增幅为 62.13%。

你公司前五大客户中仅江苏禧楠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属于 2020 年前五大客户。同时，你公司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中有三名不属于本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

请你公司：

(1) 结合信用政策、回款期限等，说明 1 年以上应收账款大幅增长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存在通过调整信用政策增加营业收入的情形；说明应收账款是否存在逾期，并列示逾期金额和逾期原因；

(2) 结合同行业可比公司、项目开展、订单获取方式等，说明主要客户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应收账款前五名与前五大客户不一致的原因及合理性；

(3) 说明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及公司催收政策。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应收账款执行的审计程序和获取的审计证据，包括但不限于函证金额、回函比例、对回函不符的调整以及实施的替代程序。

【回复】

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

- (1) 查看公司应收账款相关管理制度；
- (2) 结合主要客户的调查，获取公司的全部销售合同列表，进行复核；
- (3) 结合公司的相关账簿、凭证记录，核查其发生的真实性、合理性；
- (4) 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函证，2021 年度通过函证确认应收账款比例为 76.65%，未回函比例为 12.81%，无回函不符函证。在执行函证程序时，对于回函不符事项，针对回函差异，我们已通过替代测试进行核实，主要执行的替代测试程序为：①查看公司编制的函证差异调节表，了解函证差异形成的原因，复核公司对于函证差异事项的调节过程是否合理；②检查形成差异的发货单、发票、签收单等原始单据，核实公司销售的真实性和入账的准确性；③检查公司与客户的银行流水记录和客户期后回款记录；
- (5) 获取并复核应收账款账龄明细表，对账龄超过一年的客户追查至销售合同、验收单、发货单等原始单据；
- (6) 对公司相关负责人员进行访谈，了解应收账款长期未收回的原因；
- (7) 通过各类公开信息查阅，核查主要客户工商信息、股东情况，了解公司主要客户及其关联方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分析公司与其是否存在其他利益安排。

问题 3、关于存货及主要供应商

你公司存货账面价值 1.05 亿元，同比增长 10.67%。分类别看，原材料账面价值 6,906.14 万元，占存货比重 65.57%，计提跌价准备 3.05 万元。

本期前五大供应商中仅海南怡盟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属于 2020 年度前五大供应商。

请你公司：

(1) 结合业务模式、生产经营计划、原材料具体内容等，说明原材料占存货比重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并说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2) 结合项目开展、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供应商的选取程序等，说明主要供应商变化较大的原因及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存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取得的审计证据和审计结论，详细说明对原材料的监盘时间、人员及比例等。

【回复】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存货所执行的审计程序、取得的审计证据和审计结论，详细说明对原材料的监盘时间、人员及比例等。

年审会计师履行的主要核查程序包括：

(1) 取得存货明细表，与公司账簿、凭证、报表中相关记录进行核对；

(2) 结合营业成本的核查，与相关采购合同进行核对，核查主要采购供应商的合同、出入库记录；

(3) 我们于 2022 年 1 月 7 日派出监盘小组共计 5 人对期末存货余额进行实地监盘，观察其是否存在减值情况，原材料及库存商品的监盘比例均为 100%，除了已计提减值的存货外，未发现毁损、陈旧等实际已发生减值的存货；

(4) 访谈相关管理人员，了解报告期内存货、营业成本的核算方法；

(5) 结合应付职工薪酬的核查，判断存货成本中人工成本的金额的归集与分配的正确性；

(6) 结合各报告期末存货库龄情况，通过重新执行程序测试存货可变现净值，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7) 查验采购合同、商品销售订单，核实各期采购、销售，分析存货余额持续增加与收入、成本变动的匹配性；

（8）查验合同履行成本的相关合同，确认合同履行成本的核算是否按照了合同约定，分析合同履行成本核算的规范性、期末合同履行成本余额的合理性。

问题 4、关于短期借款及货币资金

你公司期末货币资金余额 5.59 亿元，其中期末募集资金余额为 3.10 亿元。根据公开发行安排，募集资金中 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目前尚未使用。你公司期末短期借款金额 2.34 亿元，同比增长 62.93%，解释增加原因为业务和技术研发投入增加，需扩大资金支持。

请你公司：

结合募集资金用途、业务和技术研发资金投入需求，详细说明增加短期借款的原因和合理性。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银行存款所执行的函证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函证比例、回函情况以及对函证实施的控制等。

【回复】

请年审会计师说明对银行存款所执行的函证程序，包括但不限于函证比例、回函情况以及对函证实施的控制等。

在执行年审程序时，我们对 2021 年度所有银行账户（包括零余额账户和在 2021 年度内注销的账户）均进行了函证，发函比例及回函确认比例均为 100%。

我们对函证的制作、发出、收回等全过程保持控制，函证由审计人员独立制作，经公司盖章后由审计人员邮寄回函证中心（审计机构函证专设部门，独立于审计项目组），函证中心系统在对发函地址核对校验无误后由函证中心统一邮寄发出，在银行函证完成后直接以邮寄的方式寄回至函证中心，由函证中心专人接收后进行扫描统计。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南京云创大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年报问询函的回复》之
签字盖章页）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2022年6月14日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082881146K



(副本)

(5-5)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尊农, 乔久华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11月04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1月04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登记机关

2022 04 20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证书序号: 0014686

说明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凭证。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章(1)

名称: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尊农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20号院1号楼南楼20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167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3〕006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10月25日

发证机关: 北京市财政局
二〇一三年八月十七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该文档为PDF格式生成



首页

机构概况

新闻发布

政务信息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统计信息

专题专栏

当前位置: 首页 > 政务信息 > 政府信息公开 > 主动公开目录 > 按主题查看 > 证券服务机构监管 > 审计与评估机构

索引号: bm56000001/2022-00000491

分类: 审计与评估机构监管对象

发布机构:

发文日期: 2022年01月11日

名称: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主题词:

文号: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截至2021.12.31)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审议章(1)

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名录

序号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72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47号天行建商务大厦20层2206	010-51716767
73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027-86781250
74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大街9号院五栋大楼B1座1七、八层	010-88395676
75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东城区崇文门外大街11号新成文化大厦A座11层	010-67088759
76	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22层A24	0311-85927137
77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1号东塔楼15层	010-51423818
78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1316-1326	010-62212990
79	中准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北京市海淀区首体南路22号国兴大厦4层	010-88356126
80	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嘉定工业区沪宜路叶城路1630号5楼1088室	021-63525500



赵紫娟

姓名 女
Full name

性别 别
Sex 1990-12-27

出生日期 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
Date of birth 合伙）江苏分所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410402199012275549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387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5 月 06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赵紫娟(11000167387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张伟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9-03-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523198903241314

Identity car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1670171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7年 月 日 30
Date of Issuance



张伟(11000167017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张伟(11000167017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